兼明書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兼明書
作者：邱光庭　五代十國

五代邱光庭撰。光庭，烏程人。官太學博士。陳振孫《書錄解題》稱光庭為唐人，《續百川學海》及《匯秘笈》則題曰宋人。考書中世字皆作代，當為唐人。然《羅隱集》有贈光庭詩，則當已入五代。其為唐諱，猶孟昶石經世民等字猶沿舊制闕筆耳。是書皆考證之文。《宋史·藝文誌》作十二卷，《書錄解題》作二卷，此本五卷，疑後人所更定。首為諸書二十二條。次為周易五條，尚書四條，毛詩十三條。次為春秋十條，禮記五條，論語十二條，孝經二條，爾雅三條。次為文選二十二條。次為雜說十八條，字書十二條。其字書十二條中，恥字、鰥字、明字、樸字四條有錄無書，蓋傳寫脫佚。起字一條，語不相屬，詳其大義，則以說起字者佚其下段，說樸字者佚其上段，傳寫誤合為一也。其中如諸書門，據《山海經》鳳凰之文，管子《韓詩外傳》封禪之記，謂作字不始於倉頡，不知百氏雜說，不足為據。春秋門，譏劉知幾論春秋諸侯用夏正之非，不知《左傳》記晉事，經傳皆差兩月，有用夏正之明徵。《論語》請車為槨一條，謂毀車為槨、非賣車市槨，不知一車之材，毀之豈能為槨，殊不近事理。雜說門，七夕一條尤杜撰。尚書門，論周康王當名釗。《孝經》門，謂仲尼之尼當作陂，為古夷字。春秋門，謂衛桓公當名兒，更臆斷無所依據。然如論《史記》誤以放勛重華，文命為堯、舜、禹名，毛萇誤以垤為螘冢，孔安國誤解菁茅，顏師古誤以鴟鳩為白鷹，孔穎達誤以鴟鴞為巧婦，又誤以占書為龜策同釁，公羊穀梁誤以荊人為貶詞，杜預誤以文馬，為畫馬趙匡誤以諸侯無兩觀，郭璞誤以竊脂為盜肉，應劭誤以邱氏為出左邱明，皆引據辨駁，具有條理。所記社稷諸條，多得禮意，駁五臣《文選註》諸條，亦皆精核。謂春秋之例，有褒而書者，有貶而書者，有譏而書者，有非褒非貶非譏國之大事法合書者，尤為卓識。在唐人考證書中，與顏師古匡謬正俗可以齊驅。蘇鶚之《演義》、李涪之《刊誤》、李匡乂之《資暇集》，抑亦其次。封演《見聞記》頗雜瑣事，又其次矣。

卷一

卷二

卷三

卷四

卷五

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